



ETS GROUP LIMITED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1

2020

中期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因**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總額約為**54,506,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收入總額約**70,531,000**港元減少約**22.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376,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717,000**港元減少約**75.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約為**0.5**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港仙)。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4,131	33,908	54,506	70,531
其他收入		1,144	245	1,185	283
其他收益		63	-	42	2
僱員福利開支	4	(18,417)	(21,779)	(40,210)	(46,320)
折舊及攤銷		(3,161)	(4,539)	(6,335)	(6,296)
其他經營開支		(3,248)	(3,604)	(7,203)	(10,809)
經營溢利		512	4,231	1,985	7,391
財務費用		(123)	(266)	(221)	(328)
除稅前溢利	5	389	3,965	1,764	7,063
所得稅開支	6	(116)	(782)	(388)	(1,346)
期內溢利		273	3,183	1,376	5,7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73	3,183	1,376	5,7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73	3,183	1,376	5,7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73	3,183	1,376	5,7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0.1	1.1	0.5	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48	5,509
使用權資產		8,435	12,379
無形資產		12,365	10,2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5	805
其他資產		205	205
		<b>26,358</b>	<b>29,134</b>
<b>流動資產</b>			
合約資產		1,521	8,6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0,612	47,024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1,494	-
可收回稅項		-	12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1,533	-
抵押銀行存款		9,100	9,080
銀行信託賬戶結餘		12,596	9,8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55,523	57,899
		<b>142,379</b>	<b>132,577</b>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408	1,9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0,285	26,17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1	13
流動所得稅負債		1,499	1,964
借貸		9,000	5,000
租賃負債		3,910	3,381
		<b>45,183</b>	<b>38,46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97,196</b>	<b>94,11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3,554</b>	<b>123,246</b>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b>91</b>	91
租賃負債	<b>917</b>	1,985
	<b>1,008</b>	2,076
<b>資產淨值</b>	<b>122,546</b>	121,170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12 股本	<b>2,800</b>	2,800
股份溢價	<b>25,238</b>	25,238
儲備	<b>94,508</b>	93,132
<b>權益總額</b>	<b>122,546</b>	121,170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經審核)及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2,800	25,238	25,624	59,917	113,579
期內溢利	-	-	-	5,717	5,71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5,717	5,717
已付中期股息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2,800	25,238	25,624	65,634	119,296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2,800	25,238	25,624	67,508	121,170
期內溢利	-	-	-	1,376	1,37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376	1,376
已付中期股息	-	-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2,800	25,238	25,624	68,884	122,54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b>(645)</b>	(11,26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b>(3,567)</b>	(533)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b>1,836</b>	(249)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減少淨額	<b>(2,376)</b>	(12,048)
期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b>57,899</b>	47,848
期末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b>55,523</b>	35,800





##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上市。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該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和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該等尚未生效且並無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準則而言，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 3. 分部資料及收入

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同時亦獲取其他相關外部資料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且經營分部乃參考該等資料而確定。

可呈報經營分部主要從下列香港業務單位產生收入：

- (a)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
- (b)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
- (c) 人員派遣服務；
- (d)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及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
- (e) 金融服務，主要包括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服務及信貸融資產生的佣金收入；及
- (f)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銷售系統及軟件、許可服務費收入及系統維護費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包呼入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包呼出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員派遣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聯絡 服務中心 設備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5,352	8,253	22,458	7,467	8,451	2,525	54,506
分部業績	369	355	1,413	1,061	2,257	673	6,128
折舊及攤銷	883	553	-	2,208	1,039	875	5,558
分部總資產	5,457	10,120	13,595	10,214	36,584	3,734	79,704
分部總資產包括： 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356	222	-	888	11	679	2,156
分部負債總額	2,098	691	3,067	2,638	21,779	1,593	31,866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包呼入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包呼出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員派遣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聯絡 服務中心 設備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6,108	17,793	29,131	3,709	11,302	2,488	70,531
分部業績	639	1,705	2,911	795	4,339	542	10,931
折舊及攤銷	531	1,654	-	937	1,746	707	5,575
分部總資產	4,372	24,033	15,012	5,120	45,615	3,194	97,346
分部總資產包括： 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242	754	-	427	2	668	2,093
分部負債總額	1,773	4,994	3,890	629	23,775	2,118	37,179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業績	<b>6,128</b>	10,931
未分配：		
其他收入	<b>1,185</b>	28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b>(2)</b>	2
折舊及攤銷	<b>(777)</b>	(83)
財務費用	<b>(164)</b>	(3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b>(4,606)</b>	(3,742)
除稅前溢利	<b>1,764</b>	7,063



#### 4.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補貼	<b>18,655</b>	21,814	<b>40,502</b>	46,376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b>780</b>	953	<b>1,743</b>	2,04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 薪酬)	<b>19,435</b>	22,767	<b>42,245</b>	48,423
減：於遞延開發成本內資本化 的金額	<b>(1,018)</b>	(988)	<b>(2,035)</b>	(2,103)
	<b>18,417</b>	21,779	<b>40,210</b>	46,320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496</b>	2,146	<b>1,080</b>	1,5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636</b>	1,414	<b>3,206</b>	2,827
無形資產攤銷	<b>1,029</b>	979	<b>2,049</b>	1,951
折舊及攤銷總額	<b>3,161</b>	4,539	<b>6,335</b>	6,296
研發成本	<b>1,029</b>	979	<b>2,049</b>	1,951

##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16	782	388	1,346
遞延所得稅	-	-	-	-
	116	782	388	1,346

因並無重大時間差異，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 7.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1,37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17,000港元)及(ii)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多媒體客戶聯絡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系統產生之 應收款項	<b>25,950</b>	27,066
金融服務業務產生之應收款項		
— 客戶保證金	-	2,197
— 結算所	<b>6,544</b>	6,250
應收貸款	<b>8,515</b>	5,038
減：虧損撥備	<b>(1,257)</b>	(1,25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b>39,752</b>	39,29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b>10,889</b>	7,759
減：虧損撥備	<b>(29)</b>	(29)
	<b>10,860</b>	7,730
	<b>50,612</b>	47,024

本集團銷售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1,852	10,500
31至60日	3,520	3,021
61至90日	2,985	2,800
超過90日	7,593	9,637
	<b>25,950</b>	<b>25,958</b>

##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現金存款及手頭現金。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26	2,486
金融服務業務產生之應付款項		
— 客戶現金	11,784	6,992
— 客戶保證金	754	3,582
— 結算所	6,598	5,4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723	7,620
	<b>30,285</b>	<b>26,176</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87	1,260
31至60日	342	761
61至90日	209	227
超過90日	188	238
	<b>1,426</b>	<b>2,486</b>

## 12. 股本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b>5,000,000,000</b>	<b>50,000</b>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80,000,000	2,8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b>280,000,000</b>	<b>2,800</b>

### 13.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位置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空間無限有限公司	償還租賃負債／物業租賃開支	319	266	531	443
東海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季節性活動開支	-	2	-	2
港銀財務有限公司	系統維護收入	-	-	(26)	(78)
佳源陸域發展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服務收入	(2,076)	(5,345)	(3,275)	(8,707)
Pacific Paradise Development Limited	顧問服務收入	(1,500)	(350)	(3,000)	(350)
陸域(控股)有限公司	償還租賃負債／物業租賃開支	-	654	-	1,308
	季節性活動開支	8	26	11	35
	設備管理服務收入	-	(155)	-	(344)
	派遣服務收入	-	(285)	-	(675)
	呼入服務收入	(74)	(162)	(74)	(162)
信衛管理有限公司	清潔開支	2	-	4	-
Supreme Leader Limited	物業租賃開支	38	-	38	-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短期僱員福利	135	135	270	270
離職後福利	2	2	3	3
	137	137	273	273

###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 15.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由董事局批准。



##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事實證明，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為本公司有史以來最具挑戰性的中期期間之一。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使本地營商狀況進一步惡化，經濟活動幾乎停頓，商業進展顯著放緩。政府於本期間已推出一系列防疫補助計劃，以在危機中鼓舞及支持本地企業及個人。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通過採取各種衛生措施及防疫政策來解決工作場所的環境安全問題，從而持續維持其運營運轉。作為應急措施，本公司已致力製定適當的業務連續性安排，以應對任何緊急情況或突發事件。

疫情持續以及與香港直接或間接相關的國際關係緊張導致本地經濟形勢十分嚴峻，彰顯出對我們的若干客戶及本公司自身總體而言極為不利的營商環境。客戶聯絡中心服務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其中若干服務已暫時暫停及將於稍後日期恢復，惟若干服務已暫時中斷。另一方面，於本期間本公司已啟動新服務，為不同業務分部的整體業績做出了貢獻。

尚未得到控制的COVID-19全球疫情及當地政治動盪再加上美國對香港的金融制裁威脅，使今年的金融市場高度動盪。儘管股票市場似乎不受COVID-19蔓延的潛在風險的影響並在第二季度出現反彈，但經濟的不確定性抑制投資氣氛，並對我們的金融業務和潛在談判產生負面影響。儘管我們與客戶有關各種金融工具及投資策略的諮詢服務並未受到影響，但本集團的金融業務分部仍錄得下滑。

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財務業績較去年同期錄得重大減少淨額。在不久的將來，本集團認為在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仍存在許多不確定性，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業務增長構成壓力。有鑒於此，管理層將繼續專注於我們的核心競爭力，以在短期內保持穩定的業務，同時加強及整合我們的資源，以更好地為經濟復甦時的機遇做好準備。

#### 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投資說明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所持的 股份數目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值 港元 (概約)
盈富基金(股份代碼：2800)	60,000	1,494,0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收購60,000股盈富基金上市股份(股份代碼：2800)(「上市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60,000股盈富基金上市股份，賬面值約為1,494,000港元。本公司收購上市股份的主要目的是通過利用本公司的閒置現金以提高回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自於盈富基金上市股份的投資中收取股息約5,013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認其於盈富基金上市股份投資中的收益約44,000港元。由於GEM上市規則下有關收購上市股份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上市股份並不構成公司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總收入約為**54,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總收入減少約**16,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500,000**港元)。

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5.5%**減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2%**。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700,000**港元減少約**75.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00,000**港元。本集團毛利率及純利減少，主要歸因於回顧期間收入減少所致。

## 收入及分部業績

###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錄得收入約**5,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約**12.4%**(二零一九年：約**6,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00,000**港元)。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5%**減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9%**。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收入之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服務需求減少，導致與上一年度相比服務暫停或縮減。隨着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的營業額減少，毛利率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





###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錄得收入約8,300,000港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減少約53.6%(二零一九年：約17,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700,000港元)。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6%減少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3%。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在當前不利的營商環境下，少數主要客戶終止服務，而期內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導致溢利減少。

### 人員派遣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員派遣服務分部錄得收入約22,500,000港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減少約22.9%(二零一九年：約29,100,000港元)。

人員派遣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1,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900,000港元)。人員派遣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降低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3%。

人員派遣服務之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現有客戶的人員派遣服務需求減少所致。人員派遣服務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對若干服務的定價策略進行了調整。



###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錄得收入約7,500,000港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增加約101.3%（二零一九年：約3,700,000港元）。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收入的增加主要來自若干新客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1,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800,000港元）。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5%微降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2%。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本期間疫情危機應急安排帶來新客戶及擴展部分服務。設備管理服務的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在不利的經濟情況下，為招攬新業務而對價格結構進行調整所致。

### 金融服務

證券相關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保證金借貸及證券相關顧問服務。資產管理相關金融服務包括提供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及資產管理相關顧問服務。與信貸融資有關的金融服務包括商業及個人借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金融服務收入約8,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1,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金融服務毛利率約26.7%，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率約38.4%。

金融服務之收入及毛利率雙雙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管理資產數量減少。



## 其他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偉思客戶聯絡中心系統相關之許可及系統維護服務、系統及軟件銷售（「偉思相關其他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偉思相關其他服務的收入約為2,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偉思相關其他服務分部錄得毛利約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約500,000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包括多媒體特許在內的系統銷售增加。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700,000港元減少約75.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00,000港元。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全方位多媒體客戶聯絡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系統及金融服務的收入均減少所致。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中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2(a)條除外，其詳情載於下文）。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2(a)條，非執行董事的職務應包括參與董事局會議，就策略、政策、業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及行為準則提供獨立判斷。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鄧成波先生未能出席兩場董事局會議，其中一次缺席乃由於與相關會議上討論的交易存有利益衝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遵守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

###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屆滿或失效。

###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或概無已行使有關權利。

### 不競爭承諾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所披露，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基業信貸有限公司(「基業信貸」)已獲得放債人條例(「放債人條例」)項下的放債人牌照並開始其放債業務。

於基業信貸開展業務前，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我們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鄧成波先生(「鄧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鄧耀昇先生(「鄧耀昇先生」)、港銀財務有限公司(「港銀」)及港匯信貸有限公司(「港匯」，連同鄧先生、鄧耀昇先生及港銀統稱「契諾人」)訂立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成員公司之受託人)為受益人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旨在保障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



於不競爭契據日期，(i)鄧先生為港銀之控股股東，而港銀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放債人條例項下之放債人牌照持有人，主要從事提供抵押貸款；及(ii)鄧耀昇先生為港匯唯一股東，而港匯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放債人條例項下之放債人牌照持有人，主要從事為個人及中小企業提供貸款。根據不競爭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各契諾人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承諾並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代表本集團成員公司利益之受託人)訂立契諾，於不競爭契據生效期間內，除上述鄧先生及鄧耀昇先生分別所持港銀及港匯之股權外，各契諾人將不會並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士(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不論為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企業或公司以及不論直接或間接)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現時及不時於香港及本集團營銷、供應或以其他方式提供有關服務所在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開展上述業務所在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經營的任何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所從事提供全方位多媒體聯絡服務、客戶聯絡中心系統、人員派遣服務及金融服務以及本集團透過基業信貸及/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所從事放債業務)構成競爭或極有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涉及或從事受限制業務或收購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牽涉其中(在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合夥人、代理或以其他身份及不論為換取溢利、回報或其他利益)。



各契諾人進一步承諾，倘其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直接或間接獲提供或得悉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項目或新商機(「新商機」)，其將(i)無論如何不遲於三(3)個營業日內將有關機會即時書面知會本公司及提供本公司合理要求的資料，以便本公司就有關機會作出知情評估；及(ii)竭盡全力促使該機會按不遜於其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獲提供的條款提供予本公司。倘於接獲契諾人通知起計五(5)個營業日(「五日要約期」)內，本集團並無發出書面通知表示有意投資該新商機，或已發出書面通知表示放棄新商機，則契諾人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將獲准自行投資或參與新商機。契諾人同意，倘本公司於五日要約期內向契諾人發出書面通知提出要求，則其會將五(5)個營業日延長至最長十(10)個營業日。

除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內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收到所有契諾人關於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除外)所獲提供或得悉與本集團現有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新商機的書面通知。各契諾人已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對不競爭契據下之責任之遵守情況向本公司發出年度聲明。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指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 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鄧成波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210,000,000 (附註)	75%

附註：該等權益由萬士達企業有限公司持有，而該公司由鄧成波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鄧成波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萬士達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實益擁有人	210,000,000	75%

附註：萬士達企業有限公司由非執行董事鄧成波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乃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聯交所規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局命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鄧耀昇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鄧耀昇先生及楊家榮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鄧成波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錫基先生、張江亭先生及黃錦泰先生。

本報告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etsgroup.com.hk](http://www.etsgroup.com.hk)刊載。